《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本专科招生政治考察表》填表说明

- 1、"报考序号"栏,填写考生号。
- 2、"姓名"栏,填写户籍登记所用姓名。
- 3、"出生日期"栏,一律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,年份用 4 位数字表示,月份、日期用 2 位数字表示,如"1972.04.01"。
- 4、"政治面貌"栏,填写"中共党员""预备党员""共青团员""群众""民主党派(注明党派名称)"或"其他(注明具体情况)"。
- 5、"民族"栏,填写民族的全称(如汉族、回族、朝鲜族、维吾尔族等),不能简写为"汉""回""鲜""维"等。
- 6、"宗教信仰"栏,填写"基督教""伊斯兰教""佛教"或 "其他(注明具体情况)",没有宗教信仰的填"无"。
 - 7、"婚姻状况"栏,填写"未婚""已婚""离异""丧偶"等。
- 8、"籍贯"栏,填写本人的祖居地,应与居民户口簿"籍贯"一致。按现行政区划填写,应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,如"辽宁大连""河北盐山"。直辖市直接填写城市名,如"上海"、"重庆"等。
- 9、"户籍所在地"栏,填写本人居民户口簿"住址"栏的地址。

- 10、"经常居住地"栏,填写最后连续居住一年以上且作为生活中心的具体地址。
- 11、"参加社团组织情况"栏,填写本人加入的社团组织名称及职务,社团组织指为一定目的由一定数量的社会成员(包括自然人、法人)所组成的社会团体组织,包括人民群众团体、社会公益团体、学术研究团体和其他团体组织。
- 12、"文化程度"栏,填写通过全日制或在职教育取得的最高学历,如"博士研究生""硕士研究生""大学""大专""高中"等。
 - 13、"公民身份证号码"栏,填写18位公民身份证号码。
 - 14、"主要经历"栏,从小学学习经历开始填写。
 - "起止时间"栏,填写到年月,如"2005.09—2009.06"。
 - "所在学校或者单位"栏,填写到所在学校。
 - 15、"出国(境)情况"栏,填写本人出国境情况。
- "所到国家或者地区"栏,填报从出国(境)至回国(境)期间到过的所有国家和地区,含过境签的国家。
 - "起止时间"栏,填写到年月,如"2005.09—2006.03"。

事由主要包括公务、留学、探亲、访友、学术交流、就医、旅游、继承、接受和处置财产等。

16、"受处分或者违法犯罪情况"栏,填写个人受到党纪、 政务处分,或者因违法犯罪受到公安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理的情况,主要包括"警告""严重警告""撤销党内职务""留党察看" "开除党籍""开除团籍""开除学籍""吊销律师、公证员执业 证书""辞退"或"行政拘留""有期徒刑"等,其中,被采取"刑事拘留"等刑事强制措施的情况,也要列明。

17、"家庭成员情况"栏,家庭成员指被考察人员的父母(监护人、直接抚养人)(有共同生活经历的生父母、养父母和有抚养关系的继父母)、未婚兄弟姐妹(有共同生活经历的同父母的兄弟姐妹、同父异母或者同母异父的兄弟姐妹、养兄弟姐妹、有抚养关系的继兄弟姐妹)。"称谓"栏,填写亲属关系,如"父亲""母亲""哥哥""妻子""儿子"等。已去世人员信息也要填写。

"国籍及国(境)外居留情况"栏,填写移居国(境)外,取得外国国籍、永久居留资格、长期居留许可的情况,包括移居类别、移居国家(地区)、现居住城市、移居证件号码、移居时间等,原为外国公民或者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居民的,也应据实填报。如为中国国籍且无国(境)外居留情况,填写"中国;无"。

"工作单位及职务"栏,完整填写详细工作单位、职务及从业性质等信息,不得笼统填写"务农""个体""干部"等。如"××省××市××县××乡××村个体(主要经营×××)""××省××市××县××乡××村务农(已故)"。

18、"主要社会关系情况"栏,主要社会关系指被考察人员的已婚兄弟姐妹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。已去世人员信息也要填写。

"工作单位及职务"栏要求同上。